

南明王朝與天主教

陳文源*

明朝中葉，西方傳教士踏足中土。他們通過天文、曆學、地學等科學知識藉以接觸和影響中國的上層社會，並動員其入教。至明末，從皇室成員、宮中太監，到朝中士大夫、地方官吏士紳，均有入教者，這對中國社會產生了深遠影響，使傳教士在華傳教活動由上而下幾乎遍及全國各省。滿清入關之初，西方傳教士基本上分為兩派：一是隨機應變，迅速投响新皇權，如湯若望等；一是繼續為苟延於南方的朱明王族獻計獻策，試圖振興明朝政權，如畢方濟等。由於時勢的原因，傳教士與南明各政權的關係變得尤為密切。因弘光、隆武政權命短，西方傳教士在南明的活動及其影響主要集中在永歷政權。故此，本文重點探討西方傳教士對永歷政權的影響。

一

弘光、隆武政權相繼覆沒，1646年11月，桂王朱由榔在廣東肇慶被擁戴稱帝，建立永歷政權。其主要扶持者多為天主教教徒、傳教士或有天主教背景的人物，如瞿式耜、焦璉、丁魁楚、龐天壽、畢方濟等。⁽¹⁾其中傳教士畢方濟曾為弘光、隆武時的重臣。在龐天壽的極力推薦下，永歷帝對其頗為尊重，“仍以隆武帝所付之特權授之”⁽²⁾。不久，畢方濟第四次奉命出使澳門，借兵購械。

畢方濟（Franciscus Sambiasi, 1582-1649），字今梁，意大利人。1603年加入耶穌會，1610年抵澳門，旋即進入內地傳教。畢氏不僅具有近代西方科學頭腦，而且深通中國學術乃至人情世故，在明朝歷經萬曆、泰昌、天啟、崇禎、弘光、隆武、永歷七朝。在崇禎時，他已開始對中國政治施加影

響，曾向崇禎帝上疏懇陳救國之策，建議開發礦業，開放海禁，且奉旨赴澳門集資借兵購炮。在傳教過程中，與士大夫廣交朋友，著名的有徐光啟、冒辟疆、鄭芝龍、阮大鍼等，甚至與王室成員關係亦十分密切。畢方濟在開封傳教時，即與福王常洵友善。1644年福王之子朱由崧在南京稱帝，建立弘光政權。次年即頒諭旨，稱贊畢方濟：“誠於事天，端於修身，信義素孚。”⁽³⁾且委以重任，遣派他赴澳門尋求軍事援助。陰曆三月，畢方濟率領不少官吏、文人和士兵前赴澳門，但於途中即聞南京失守。

隨即唐王朱聿鍵在福州稱帝，改年號為隆武。早在崇禎九年時，朱聿鍵因事被廢王爵，囚禁鳳陽，畢方濟曾為其鳴冤昭雪。因此朱聿鍵稱帝後，多次作書相召，其最後一信說：“汝識我已二十年，我誓恢復祖業而竭力為吾民謀幸福，盼我老友速來以備諮詢。我作書召汝已三次，今欲任汝為武

*陳文源，廣州暨南大學中國文化暨史籍所副教授。

職大員，然後任汝為使臣，願汝有以慰我。”⁽⁴⁾畢方濟到福建後，誠心扶助隆武帝中興明朝，曾向隆武帝進〈修齊治平頌〉，講述修身、齊家、治國、平天下之古訓。隆武帝以詩相答，在詩序中，稱畢方濟為“西域之逸民，中國之高士”⁽⁵⁾，縷述了兩人患難之交，盛贊二十年間的深情厚義。為了抵抗清軍，隆武帝特派司禮太監龐天壽陪同畢方濟出使澳門，以爭取澳葡當局的援助。惜因隆武政權過早覆滅而令其使命二度夭折。

此次畢方濟奉永歷帝之命赴澳求助，澳葡當局十分重視，很快便徵募得士兵300名，大炮數門，并以尼古拉·費雷拉（Nicolau Ferreira, 1582-1649）為統帥，以耶穌會士瞿紗微為隨軍司鐸。⁽⁶⁾永歷元年（1647）初，澳門援軍抵達桂林，隸屬焦璉部下，并受龐天壽節制。

澳門這次援助，雖然火炮不多，但作用不小。三月十一日，李成棟率領清兵攻打桂林，遭到瞿式耜與焦璉所屬明兵的頑強抵抗。五月二十五日，尚可喜、孔有德、耿仲明又率清兵進犯桂林，明兵拚命狙擊，擊退清兵一次又一次的攻擊。關於這次戰役的經過，現有三種中文文獻稍見記載，如計六奇《明季南略》云：

五月二十五日，大清兵偵兵變，積雨城壞，環攻桂城。吏士皆無人色。璉負創，奮臂呼，督師撫按，分門嬰守，用西洋銃擊中馬騎。尋出城戰，奮勇擊殺，自辰抵午不及餐。式耜括署米蒸飯，分哺之，士卒俱樂用命。明日，復出戰，大清兵旋去。⁽⁷⁾

戴笠《行在陽秋》也有類似記載：

乙丑，清兵攻桂林，焦璉擊走之。翌日，又追敗之。清偵兵變，積雨城壞，猝薄城，環攻文昌門。式耜與璉分門嬰守，用西洋銃擊中胡騎。璉出城戰，擊殺數千人。⁽⁸⁾

而徐鼐《小腆紀年》記載清兵攻打桂林之事更為詳

細，云：

乙丑，我大清兵再攻桂林。明留守瞿式耜與總兵焦璉禦之。時三王兵將抵桂林，偵知城中兵變，猝薄城，環攻文昌門，吏士失色。式耜與璉分門嬰守，用西洋銃擊中騎兵，王師稍卻。璉乃開城出戰，殺數千人，自辰至午不及餐。式耜括署中米蒸飯，親出分哺，將士益樂用命。向晡，雨未息，收兵。明日復出戰，璉奮力衝陣，王師棄甲仗而奔。⁽⁹⁾

由上述可見，瞿式耜與焦璉擊退清兵的強大攻勢，并得以留守桂林，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澳門支援的西洋銃。伯希和曾言，明兵的勝利蓋“因葡人炮火猛烈使然”。至於葡兵在抗清中的表現，王夫之在《永歷實錄》云：“天壽事天主教，拜西洋人瞿紗微為師。勇衛軍旗幟皆用西番書為符識，類兒戲。”⁽¹⁰⁾在中文典籍中，有跡有尋者，僅此而已，惜無更多文獻材料說明。

二

畢方濟在扶持永歷稱帝和奉使赴澳借兵購械，有功於永歷政權，因此倍受尊崇。但是，由於畢氏長期居住廣州，沒有追隨永歷行在，後來對永歷政權的影響遠不如另一名耶穌會士瞿紗微。

瞿紗微（Andres Xavier Koffler, 1603-1651），又名瞿安德，德國人，1627年加入耶穌會，1646年到澳門，旋即被派隨軍支援永歷政權。在龐天壽的大力支持下，瞿紗微深得永歷帝信任，獲准在宮中傳習天主教教義，使永歷宮中充滿天主教氣氛。《天主教傳行中國考》載：

時瞿神父尚在桂林，頗得皇上優待。每當召見時，必與言聖教道義，未敢毅然信從。若皇家諸人，如兩宮太后與正宮皇后等，因龐天壽屢屢進言，蓋已習聞其說，深為悅服。曾在宮中安治小堂一所，供奉耶穌聖像，朝夕瞻

拜。而永歷皇上又給神父銀兩，俾另建一堂。奉教各官，莫不解囊相助。迨堂工完竣，瞿神父在內舉行彌撒，宣講聖道。瞿式耜、龐天壽等有暇必以身立表，倡率士民，進堂與禮，一時被化者頗多。特以時際艱難，人心皇皇，未能安心受教耳。⁽¹¹⁾

永歷二年（1648），瞿紗微神父先後為永歷王室多人施洗入教：

王皇太后，聖名赫烈納（Helena），簡稱烈納。她本非永歷帝（即桂王）的生母，因其為熹宗（天啟）之妃，王后死，進位為后。既然是先帝之後，於禮制便視為在位皇帝之母。

馬皇太后，聖名瑪利亞（Maria），為永歷帝父之次妃，永歷帝即位後，亦尊為太后。

永歷帝正后王氏，聖名亞納（Ana），蘇州人。

皇子慈癩，聖名公斯當定（Constantinus），簡稱當定。

此外，宮中信教者還有王皇太后之母，聖名猶莉亞（Julia）；另一宮監，聖名亞加大（Agatha）。尚有妃嬪五十人，大員四十人，太監無數。⁽¹²⁾

同年五月，李成棟、金聲桓宣布歸順永歷政權。九月，永歷皇帝還駐肇慶，重新控制廣東地區。這一大好形勢，使皇太后萌發赴澳舉行彌撒，祈求平安。

肇慶去澳門不遠。澳門天主堂之壯麗，與敬天主禮節之繁盛，永歷皇家諸人，蓋屢有所聞。龐天壽前偕畢方濟出使澳門，曾親見之。至是，永歷承太后意，遣使至澳門求彌撒，一為謝恩，一為求天主眷佑皇家平安。⁽¹³⁾

十月，永歷帝遵循太后之意，再次派遣龐天壽與畢方濟出使澳門。十七日，龐天壽一行到達澳門，澳門總督設宴招待，并在炮臺鳴炮致敬。二十一日，在聖保祿大教堂舉行盛大彌撒，由曾德昭（Álvaras Semedo）神父主持，明使獻銀香爐一對，銀瓶兩對，雕花銀獨臺兩對。離澳時，耶穌會

士向永歷政權贈送了豐厚的禮物，澳葡當局還送了火炮〔槍〕1,000枝。⁽¹⁴⁾由此可見，當時永歷政權與澳門之間的關係仍然相當密切。

三

永歷王室后妃太子先後領洗，澳門耶穌會士曾商請瞿紗微神父，勸新入教之大員上書羅馬教宗及耶穌會會長。因此，太后遣使赴澳獻祭後，即籌劃遣使赴羅馬進謁教宗。司禮太監龐天壽表示願意奉命出使，太后考慮到他年事已高，恐難長途跋涉，後改派宮中耶穌會士卜彌格代表前往。

卜彌格（Michael Boym, 1612-1659），字致遠，波蘭人，1629年加入耶穌會，來華前曾是波蘭皇家首席御醫，1647年抵海南島，1650年抵達澳門，隨即被曾德昭神父派往永歷行在，協助瞿紗微神父。卜彌格在永歷朝中不及一年，即奉命出使羅馬。永歷四年（1650）11月，卜彌格偕一中國沈姓教友自肇慶出發至澳門。

但卜彌格之行，遭到澳門軍政當局極力反對。自滿清攻陷北京之後，澳門當局一直與南明各政權保持良好關係，其中與永歷政權尤為密切。1647年，清兵佔據了廣東大部份地區，澳門軍政當局從自身利益出發，曾與清軍將領接觸。次年，李成棟歸順永歷帝，使永歷政權再度控制廣東。此後王太后遣使到澳門獻祭，澳門當局饋贈火槍1,000枝，說明澳門當局仍幻想永歷政權能擊退清軍，收回失地，保持與明王室的緊密關係，澳門可以自持扶助有功，從而獲得更多的利益。1650年11月2日，清軍再度攻陷廣州城。

此時，澳門軍政當局深感到永歷政權已回天乏術。反對卜彌格代表永歷出使羅馬教廷的決定，便是在這種形勢下作出的。12月19日，澳門軍政當局正式向清軍前山參將楊汝柏獻上“投誠狀”。⁽¹⁵⁾

為了安撫澳門當局，全力肅清南明遺部，1651年1月31日，靖南王耿精忠接受了澳門當局的歸順，承諾保證澳門及市民的安全，并送去新總督的正式公文（官牌）以及他的一套官服和帽子，以示親

臨。澳門當局對這些象徵性物品，十分重視，鳴炮迎接，歡迎場面十分隆重。隨後，議事會還派代表帶妓貢品赴廣州向新總督謝恩。⁽¹⁶⁾

卜彌格之行雖受到當局反對，但教會則從自身立場出發，仍然支持卜彌格。1650年11月23日，澳門主教 João Marques 檢閱王太后上教宗書，證明為正式上書，耶穌會中國副會長也於12月28日出具公函，證明卜彌格的身份，并附密函一份致耶穌會長，說明出使原因。1651年元旦，在清軍還未正式接受澳門軍政當局投誠之前，卜彌格一行從澳門出發，經波斯，於1652年11月底或12月初到達威尼斯，次年抵達羅馬。

卜彌格這次奉命出使羅馬，攜有王太后與龐天壽分別致教宗和耶穌會總會長的書札（見附錄）。書中內容主要是懇請教會“代求天主”保佑永歷政權之“中興太平”，這是本次遣使的重要目的。當時永歷政權雖然重新控制了廣東地區，但清兵的強大攻勢，令其處境仍然相當艱難，這次遣使出訪羅馬恐怕也是為挽救危局而作最後的努力。

1655年12月18日，教宗亞歷山大七世頒發〈上大明中國睿智大皇帝書〉（見附錄）。卜彌格拿到覆書，即自羅馬赴里斯本，並於1656年3月30日返華。1658年，卜彌格抵達暹羅。此時清軍完全控制了兩廣地區，永歷帝已被迫趕至雲南，澳門當局唯恐得罪清廷，派人通知卜彌格，不許進入澳門。卜氏無可奈何，被迫暫居交趾，11月間始輾轉至廣西邊界，卻獲知中國已被滿清征服，憂鬱成疾，1659年8月22日病逝。

後之學者馮承鈞盛贊其義行，云：

計其東西往來之年，與玄奘遊年等。其不幸又與無行同，而其犯冒險阻、仗義奉使，不特為明之忠臣，兼為教會之殉教者矣。⁽¹⁷⁾

四

在整個南明，尤其是永歷朝，朝中重要人物，幾乎都與天主教有密切的關係，有的甚至領洗入

教，這是中國政治與西方宗教關係最為密切的時期。形成這一局面是時勢所然。對於南明各政權而言，清兵南下，政權內部矛盾重重，處境十分艱難，欲圖中興，祇能寄希望於西方傳教士，通過這些傳教士在澳門或西方尋求更多的軍事援助，以拯救岌岌可危的政局。對於天主教傳教士而言，清軍入關，在征服戰爭中，曾焚燬教堂，殺害教士，使他們對新皇權產生懼怕與不安。基於此，他們更希望通過扶助明朝“中興”，從而使天主教獲得更多的發展機會，也使澳門的葡萄牙商人獲得更多的商業優惠。

關於這種交易，當時澳門耶穌會士寄往羅馬的報告書就曾談得比較具體：

……（畢方濟）曾面允本城（指澳門）官紳，在京內（福州）將轉奏皇上，求賜一切能得的皇恩。果然，神父還未到京，所許的已實驗了。原來他一到廣東，就得准這一年內入澳門口的商船貨物，得免繳納入口稅。……畢神父又得一諭，賜葡人得享很大自由，可到廣州去營商。又為許多供給澳門糧食的埠口得到免稅。最後又得皇恩，在廣州城內敕建一天主堂。……際此叛亂期間，我們教士所獲得的利益，除上述外，以後又可以不必喬裝潛行入境了。想直到如今，華人對於我們所有的疑忌政策，現在我們能得到這些殊遇，真是一件極大的奇跡。這都是畢神父的功勞，願光榮歸於天主。⁽¹⁸⁾

然而，隨姚弘光、隆武政權相繼覆滅，永歷政權日趨式微，澳門當局為了保持在澳門的既得利益，也漸漸地公開與永歷政權劃清界線，投靠新的政權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這時追隨永歷帝的西方傳教士，依然忠誠於永歷政權，瞿紗微為之戰死沙場，卜彌格成功地代表永歷政權訪問羅馬教廷，終因永歷政權覆滅而客死越南。這些均表現出當時部份傳教士的忠誠、無畏與奉獻精神。

南明各政權與天主教的關係，是當時中國對外關係的重要組成部份，雙方的交易是在自願與互利的基礎上進行的。雖然因時勢所迫，南明各政權作出了巨大的讓步，但是，這種交易所形成的得失反差，與近代西方殖民者強加於中國頭上的不平等條約，有殊本質上的不同。

【附錄】

王太后致教宗書

大明寧聖慈肅皇太后烈納，致諭於因諾曾爵——
代天主耶穌在世總師、公教皇主、聖父座前：

竊念烈納本中國女子，忝處皇宮，惟知閭中之禮，未諳外域之教。賴有耶穌會士瞿紗微在我皇朝，敷揚聖教，傳聞自外，予始知之，遂爾信心，敬領聖洗。使皇太后瑪利亞、中宮皇后亞納及皇太子當定，並請入教領聖洗，三年於茲矣。雖知瀝血披誠，未獲涓埃答報。每思躬詣聖父母座前，親聆聖誨；慮茲遠國難臻，仰風徒切。伏乞聖父向天主前，憐我等罪人，去世之時，賜罪罰全赦。更望聖父與聖而公一教之會，求天主保佑我國中興太平。俾我大明第拾捌代帝、太祖第拾貳世孫、主臣等悉知敬真主耶穌。更冀聖父多遣耶穌會士來，廣傳聖教。如斯諸事，俱惟憐念；種種眷慕，非口所宣。

今有耶穌會士卜彌格，知我中國事情，即令回國致言我之差聖父前，彼能詳述鄙意也。俟太平之時，即遣使官來到聖伯多祿、聖保祿臺前，致儀行禮。伏望聖慈鑒茲愚悃。特諭。

永歷四年十月十一日。(19)

王太后致耶穌會總會長書

大明寧聖慈肅皇太后烈納，敕諭耶穌會大尊總師神父：

予處宮中，遠聞大主之教，傾心既久，幸遇尊會之士瞿紗微，遂領聖洗，使皇太后瑪利亞、中宮皇后亞納及皇太子當定並入聖教，領聖水，閱埒年

矣。今祈尊師神父并尊會之友，在天主教前祈保我國中興太平，俾我大明第拾捌帝、太祖第拾貳世孫、主臣等，悉知敬真主耶穌。更求尊會相通功勞之分，並多送老師來我國中行教。待太平之後，即軼欽差官來到聖祖總師意納爵座前，致儀行禮。

今有尊會士卜彌格盡知我國事情，即使回國，代傳其意，諒能備悉，可諭予懷。欽哉！特敕。

永歷四年十月十一日。(20)

龐天壽上教宗書

大明欽命總督粵閩恢剿、聯絡水陸軍務、提調漢土官兵、兼理財催餉、便宜行事，仍總督勇衛營、兼掌御馬監印、司禮監掌印太監龐亞基樓、契利斯當，膝伏因諾增爵代天主耶穌在世總師、公教真主、聖公座前：

竊念亞基樓職列禁近，謬司兵戎，寡昧失學，罪過多端。昔在北都，幸遇耶穌會士，開導愚懵，勸勉入教，恭領聖水，始知聖教之學，蘊妙洪深，夙夜潛修，信心崇奉，二十餘年，罔敢稍怠。獲蒙天主保佑，報答無繇。每思躬詣聖座，瞻禮聖容，詎意邦家多故，王事靡盬，弗克遂所願懷，深用悚仄！

但罪人一念之誠，為國難未靖，特煩耶穌會士卜爾格，歸航泰西，代請教皇聖父，在於聖伯多祿聖伯祿座前，兼於普天下聖教公會，仰求天主，慈炤我大明，保佑國家，立際（躋）昇平，俾我聖天子，乃大明拾捌代帝，太祖第拾貳世孫，主臣欽崇天主耶穌，則我中華全福也。

當今寧聖慈肅皇太后聖名烈納、昭聖皇太后聖名瑪利亞、中宮皇后聖名亞納、皇太子聖名當定，虔心信奉聖教，并有諭言致聖座前，不以宣之矣。及愚罪人，懇祈聖父，念我去世之時，賜罪罰全赦；多令耶穌會士來我中國，教化一切士民悔悟，敬奉聖教，不致虛度塵劫，仰邀大造，實無窮矣！

肅此少布愚悃，伏維慈鑒不宣。

永歷肆年歲次庚寅陽月弦日書。慎余。

龐天壽上耶穌會總會長書

大明欽命總督粵閩恢剿、聯絡水陸軍務、提調漢士宮兵、兼理財催餉、便宜行事，仍總督勇衛營、兼掌御衛監印、司禮監掌印太監龐亞基樓·契利斯當（Achilleus Christianus），書奉耶穌會大尊總師神父臺前：

竊念亞基樓職列禁近，謬司兵戎，寡昧失學，罪過多端。昔在北都，幸遇尊會士開導愚情，恭領聖水，始知聖教之要妙。尊會之恩，累思報答，未獲涓埃。每願躬詣尊師，奈國家多故，未克遂所願懷，殊慊慊耳！

今奉皇太后懿旨，敢煩尊會士卜，聖名彌格，歸航泰西，告教皇聖父及大尊師，彼知吾懷，能詳愚悃。慈求大尊神父，并於尊會之友，在聖祖意納爵座前，祈禱天主耶穌，慈炤中夏，矜憐主臣，悉知欽崇聖誨，享太平際而已。

復懇神父大人尊念我寡力德淺，賜尊會聖人通勞之共分，則惠頂戴不極。再多使老師臻我中邦，廣普鐸世人悔悟，仰徽大造，實無窮矣！

敬制薄牌，願大尊安於聖祖師意納爵座前，少表將貢，聊致祝私。

永歷肆年歲次庚寅陽月弦日書。慎余。（22）

上大明中國睿智大皇帝書

憶昔會士利瑪竇趨赴大明大華，進呈天主圖像及天主母圖像於令先祖睿智萬曆皇帝，得蒙俯賜虔心收納，并敬謹叩拜。

嗣是中邦鉅公，奉行天條者，不乏其人。又有帝王親當敝會士多人，褒揚聖道。近皇太后遣敝會士卜彌格來此，得知寰宇對陛下崇敬聖像，均表敬仰，深信陛下不久必能師法皇太后，傾心聖教，恭領聖水。亟願至尊天主賜四溟昇平，止沸定塵，一如昔時唐太宗文皇帝、玄宗至道皇帝、高宗大帝、建中聖神文武皇帝時代，使大明皇圖璀璨，德合天地。耶穌會全會為此祝禱，為此不斷虔敬天主。

謹請敝會瞿、卜二會士與其他將赴中夏敷揚聖

教者，托庇於陛下，并願為大皇帝陛下竭誠效忠。

一六五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吾主耶穌基督聖誕瞻禮日肅，羅馬。（23）

【註】

- (1) 關於瞿式耜、焦璉、丁魁楚入教一事，學界有不同看法，方豪《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》肯定瞿氏等是受過洗的天主教徒，而部份學者則持懷疑態度，如陳垣〈從教外典籍見明末清之天主教〉等，而瞿果行在〈瞿式耜“入教”和“借兵”的考辨〉（載《清史研究通訊》1990年第4期）一文中，即斷然加以否定。
- (2) 費賴之著，馮承鈞譯《入華耶穌會士列傳》〈畢方濟傳〉，商務印書館，1938年。
- (3)(4)(5) 方豪《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》〈畢方濟〉，中華書局，1988年。
- (6) 參見方豪《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》〈瞿式耜〉。施白蒂《澳門編年史》，頁53，澳門基金會，1995年出版。
- (7) 計六奇《明季南略》卷十二〈瞿式耜留守桂林〉。中華書局點校本，1984年出版。
- (8) 戴笠《行在陽秋》“永歷元年五月乙丑”，明季稗史匯編本。
- (9) 徐鼐《小腆紀年》“清世祖順治四年五月乙丑”，中華書局1957年出版。
- (10) 王夫之《永歷實錄》卷二五〈龐天壽傳〉，船山遺書本。
- (11) 轉引自方豪，《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》〈龐天壽〉，中華書局1988年出版。
- (12)(19)(20) 方豪《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》“王太后、馬太后、王后、王子慈烜”。
- (13) 蕭若瑟《天主教傳行中國考》，轉引自方豪《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》〈龐天壽〉。
- (14) 關於贈送火槍的數目，各書記載有異。文德泉的《十七世紀的澳門》、費賴之《在華耶穌會士列傳及書目》以及施白蒂《澳門編年史》均載為1,000枝。但馮承鈞譯〈卜彌格傳〉記為100枝，方豪《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》則稱“澳門官吏以槍一百具贈天壽，附書言此乃備皇帝士卒之用。”又言“蓋葡人恐滿人報復，不敢大量援明室。”文獻不足，無以考辨，謹存諸說於此。
- (15)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編《明清史料》丙編第四冊，〈廣東巡撫李棲鳳揭貼〉。
- (16) 參見文德泉《十七世紀的澳門》，頁91，與施白蒂《澳門編年史》，頁53。
- (17) 馮承鈞《景教碑考》，引自林子昇《十六至十八世紀澳門與中國之關係》，頁150，澳門基金會1998年出版。
- (18) 裴化行考釋、袁承斌譯〈明末耶穌會士的一封信〉，引自《中西初識》中康志傑〈評“歐洲奇人”畢方濟〉一文。大象出版社，1993年。
- (21)(22) 方豪《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》〈龐天壽〉。
- (23) 方豪《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》〈卜彌格〉。